

溫泉檢驗證明書

申請單位：安通溪畔溫泉民宿
 營業處所：981 花蓮縣玉里鎮溫泉 37 號

溫泉名稱：花蓮縣安通溫泉
 檢驗單位：財團法人石材暨資源產業研究發展中心
 97356 花蓮縣吉安鄉南濱路一段 534 號
 聯絡人：陳麟 電話：03-8423899#221

(一) 溫泉現地調查結果：

採樣日期：110 年 09 月 01 日



水質特徵	顏色：透明 味道：淡硫磺味 雜質：清澈 其他：無	泉溫	使用端出水口：47.6°C (101 房) 儲槽出水口：64.9°C 檢測時氣溫：30°C
酸鹼度	使用端出水口 pH 值：8.74 (101 房) 儲槽出水口 pH 值：8.59	溫泉取得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湧出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開發方式取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溫泉取供事業供水
供給方式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直接放流不回收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冷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加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部分回流處理再利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加水降溫	換水頻率：1 日/次 其他：

(二) 溫泉成分檢驗結果：

完成檢驗日期：110 年 09 月 03 日

檢驗項目	檢驗值(mg/L)		檢驗方法	檢驗項目	檢驗值(mg/L)		檢驗方法
	使用端出水口	儲槽出水口			使用端出水口	儲槽出水口	
陽離子成分：	-	-	-	陰離子成分： 硫酸根離子 氯離子	425.6 670.0	409.2 773.0	濁度法 硝酸汞滴定法
總溶解固體量	1,670	1,925	原水過濾法	特殊成分	-	-	-

(三) 泉質類別：氯化物硫酸鹽泉
 檢驗證明：

符合溫泉表準合格章	檢驗機關(構)、團體簽章
1. 泉溫符合溫泉標準第二條 攝氏 30°C 以上。 2. 泉質符合溫泉標準 第二條第一款 總溶解固體量大於 500mg/L 以上。 第二條第二款 碳酸氫根離子大於 250mg/L 以上。 第二條第三款 氯離子大於 250mg/L 以上。	 

編號：1100902